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牡丹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牡鄉公產字第1150004494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計畫分配取得瑪查蘭段169地號等8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- 二、本所115年第5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議決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自民國115年08月31日起至民國115年09月30日止。
- 二、計畫分配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附件清冊（8人共8筆）。
- 三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 - （一）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 - （二）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公產管理所洽詢，電話
088831001分機71、72。

裝



訂

線

鄉長潘壯志

屏東縣牡丹鄉辦理公告分配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土地清冊

編號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m ²)	移轉面積 (m ²)	申請人	備註
1	瑪查蘭段	169	2781.6	全部	潘○宇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2	牡林段	201	482.23	1977/48223	柯○梅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3	牡林段	201	482.23	2046/48223	柯○梅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4	牡林段	201	482.23	5548/48223	柯○傑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5	牡林段	201	482.23	4568/48223	柯○萍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6	牡丹段	56	5327	1600/5327	鐘○貴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7	牡丹段	56	5327	1000/5327	鐘○芳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8	東源段	1599	3220	全部	李○賢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

以下空白